

嘉義縣環境保護局 函

地址：61363嘉義縣朴子市祥和新村祥和二路
西段2-1號

承辦人：莊慧冠

電話：05-3620800#103

電子信箱：kuan@cyepb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立新港國民中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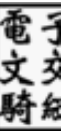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5月7日

發文字號：嘉環綜字第108001149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

主旨：為鼓勵民眾走訪環境教育設施場所，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於本(108)年4月22日至6月5日期間辦理「與野共生」悠遊環境教育設施場所活動(下稱本活動)，請協助宣導民眾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環境保護署108年4月17日環署綜字第1080026969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國內環境教育設施場所具有豐富自然及人文性色，該署配合422地球日主題「與野共生」，誠摯邀請大家一同走訪體驗全國環境教育設施場所，認知環境可貴，進而提升保護環境之正面價值與態度。
- 三、於本年4月22日至6月5日至環境教育設施場所使用本活動打卡框拍照、打卡，及上傳照片至該署臉書粉絲專頁(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MOENR.TW/>)之活動貼文，即可獲得環保集點2,000點綠點，如果進一步留言分享心得還可以抽大獎。本活動提供5千萬點綠點，送完為止，每天最多打卡2次，於活動期間內同一環境教育設施場所最多



打卡5次，活動內容可逕上該署官網之活動網頁

(<https://www.epa.gov.tw/ED/DB86F9D0762431EA>) 參閱。

四、前揭抽獎活動獎項精美又實用，包括：高倍數望遠鏡、碳標籤防水外套及環保標章保溫杯等，頭獎獎品市值超過新臺幣1萬元以上，惠請於適當場所或網頁張貼本活動消息，本局將轉知轄內各機關及團體，倘有辦理戶外活動，可優先考量環境教育設施場所。

五、如有活動相關問題，可逕洽(02)2325-5223分機5113曾小姐詢問。

正本：嘉義縣政府各處、嘉義縣政府所屬各機關、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、觸口自然教育中心、阿里山國家風景區環境教育中心、嘉義縣頂菜園發展協會、大智慧環境教育園區

副本：本局綜合計畫科

